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审阅报告及调节表

目	录	页 码
一、	审 阅 报 告	1
二、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执行 企业会计准则差异调节表及附注	1~2
	1、 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1
	2、 调节表附注	2



**广东羊城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dong Ya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广州市东风中路 410 号健力宝大厦 25 楼
25/F, JLB Tower 410 Dongfeng Road Central
Guangzhou China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0030

电话
Telephone: (8620) 8348 6228
(8620) 8348 6238
(8620) 8348 6230

传真
Facsimile: (8620) 8348 6116

本所函件编号：(2007)羊专审字第 9538 号

穗注协报备号码：200703010770

审 阅 报 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的新旧会计准则的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差异调节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此外，我们提醒差异调节表的使用者关注，如后附差异调节表中重要提示所述：差异调节表中所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所列报的相应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雄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冬梅

中 国 · 广 州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或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所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所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项目名称	金额
	三、1、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1,587,156,911.22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三、2、	所得税	30,766.51
13	三、3、	少数股东权益	207,920,444.70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1,795,108,122.43

后附差异调节表附注为本差异调节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附注

一、编制目的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11 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在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二、编制基础

差异调节表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 200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中没有明确的情况，本公司的差异调节表依据如下原则进行编制：

1、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对于影响上述公司留存收益并影响本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的事项，本公司根据其业务实际情况相应调整留存收益或资本公积。

2、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少数股东权益，并在差异调节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三、主要合并项目附注

1、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7]羊查字第 9536 号）。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

2、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未弥补亏损余额 745,854.60 元，预计未来五年内有足够的利润可弥补亏损，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应确认未弥补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55,939.1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30,766.5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增加 25,172.59 元。

3、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为 207,895,272.11 元，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应计入股东权益，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 207,895,272.11 元。此外，由于子公司未弥补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25,172.59 元，新会计准则下少数股东权益为 207,920,444.70 元。